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 三、资产负债表
- 四、业务活动表
- 五、现金流量表
- 六、会计报表附注
-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中逸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中逸信诚审字【2025】第259号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基金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基金会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



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



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基本情况

1、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是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于2021年3月8日成立的非公募慈善组织，注册资金为人民币400万元整，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10000MJ0171917R。登记证书有效期为2021年5月18日至2026年3月7日。法定代表人为姚瑞，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玲珑路9号院东区8号楼3层303。业务主管单位：无。业务范围：1、资助困难患者重大疾病救助；资助困难家庭生活；2、资助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的公益性项目和学术交流及研究；3、资助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改善基础设施、开展义诊活动；4、资助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改善；5、资助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改善的公益项目。

七、财务状况

1、基金会截止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3,023,032.90元，其中：货币资金13,023,032.90元。

2、基金会截止2024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为160,973.17元，其中：应付工资72,072.00元，应交税金88,901.17元。

3、基金会截止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总额12,862,059.73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3,679,162.19元，非限定性净资产9,182,897.54元。

八、收支情况

1、基金会2024年度收入7,623,426.99元，其中：捐赠收入7,397,262.60元，其他收入226,164.39元。

2、基金会2024年度费用5,486,831.83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5,340,447.98元，管理费用146,383.85元。



(此页无正文)

北京中逸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六日



基金会基本情况统计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1917R	登记时间	2021 年 3 月 8 日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玲珑路 9 号院东区 8 号楼 3 层 303		
联系电话	010-88478530	邮政编码	100097
法定代表人	姚瑞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基本户）：110944699810701		
会计姓名	刘小艳	专/兼职	兼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是	登记或认定时间	2021 年 3 月 8 日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否	取得时间	否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是	20240527	北京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北京市民政局 京财税（2024）624 号
非盈利组织免税资格	是	20210526	北京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京财税（2021）855 号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10,812,428.08	13,023,032.90	短期借款	23	-	-
短期投资	2	-	-	应付款项	24	-	-
应收款项	3	-	-	应付工资	25	71,998.50	72,072.00
预付账款	4	-	-	应交税金	26	2,885.00	88,901.17
存货	5	-	-	预收账款	27	12,080.01	-
待摊费用	6	-	-	预提费用	28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	-	预计负债	29	-	-
其他流动资产	8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	-
流动资产合计	9	10,812,428.08	13,023,032.90	其他流动负债	31	-	-
				流动负债合计	32	86,963.51	160,973.1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	-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	-	长期借款	33	-	-
长期投资合计	12	-	-	长期应付款	34	-	-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	-
固定资产原价	13	-	-	长期负债合计	36	-	-
减: 累计折旧	14	-	-				
固定资产净值	15	-	-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	-	受托代理负债	37	-	-
文物文化资产	17	-	-	负债合计	38	86,963.51	160,973.17
固定资产清理	18	-	-				
固定资产合计	19	-	-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7,875,519.56	9,182,897.54
无形资产	20	-	-	限定性净资产	40	2,849,945.01	3,679,162.19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10,725,464.57	12,862,059.73
受托代理资产	21	-	-				
资产合计	22	10,812,428.08	13,023,032.9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10,812,428.08	13,023,032.90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774,256.58	5,231,586.75	6,005,843.33	3,915,176.59	3,482,086.01	7,397,262.60
提供服务收入	3	-	-	-	-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	-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	-	-	-
投资收益	6	-	-	-	-	-	-
其他收入	7	221,551.04	-	221,551.04	226,164.39	-	226,164.39
收入合计	8	995,807.62	5,231,586.75	6,227,394.37	4,141,340.98	3,482,086.01	7,623,426.99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3,245,490.36	-	3,245,490.36	5,340,447.98	-	5,340,447.98
其中: 人员费用		-	-	-	324,998.13	-	324,998.13
日常费用		-	-	-	5,015,449.85	-	5,015,449.85
税金及附加		-	-	-	-	-	-
(二) 管理费用	10	39,452.05	-	39,452.05	146,383.85	-	146,383.85
其中: 人员费用		-	-	-	120,141.50	-	120,141.50
行政办公支出		-	-	-	26,242.35	-	26,242.35
折旧、摊销		-	-	-	-	-	-
(三) 筹资费用	11	-	-	-	-	-	-
(四) 其他费用	12	-	-	-	-	-	-
费用合计	13	3,284,942.41	-	3,284,942.41	5,486,831.83	-	5,486,831.8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2,381,641.74	-2,381,641.74	-	2,652,868.83	-2,652,868.83	-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号填列)	15	92,506.95	2,849,945.01	2,942,451.96	1,307,377.98	829,217.18	2,136,595.16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7,397,262.6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389,032.38
现金流入小计	8	7,786,294.9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596,8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442,22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4,126,764.63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409,898.34
现金流出小计	13	5,575,690.1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2,210,60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
处置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
现金流入小计	20	-
购建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现金流出小计	2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210,604.82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于 2021 年 03 月 08 日成立的慈善组织。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1917R。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2026 年 3 月 7 日。法定代表人为姚瑞, 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玲珑路 9 号院东区 8 号楼 3 层 303。

本基金会注册资金: 400 万元

本基金会类别: 非公募基金会

业务主管单位: 无

业务范围: 1、资助困难患者重大疾病救助; 资助困难家庭生活; 2、资助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的公益性项目和学术交流及研究; 3、资助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改善基础设施、开展义诊活动; 4、资助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改善; 5、资助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改善的公益项目。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未设立分支机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未对外投资实体机构。

开户银行和账户

基本账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

账 号: 110944699810701

账户使用情况: 正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个别认定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券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



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 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0%	33.33%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会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软件	5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7、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



用。

(3) “筹资费用”科目，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 “其他费用”科目，核算本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18、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4年1月1日，“年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

1、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0812,428.08	13,023,032.90
合计		1,0812,428.08	13,023,032.90

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应付职工工资	69,840.00	348,998.13	348,998.13	69,840.00
应付住房公积金	0.00	30,024.00	30,024.00	0.00
应付社会社保	2,158.50	26,343.00	26,269.50	2,232.00
合计	71,998.50	405,365.13	405,291.63	72,072.00

3、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适用税率%
个人所得税	2,885.00	88,901.17	3%-45%
合计	2,885.00	88,901.17	

4、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12,080.01	-	12,080.01	-	-	-
1至2年	-	-	-	-	-	-
2至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2,080.01	-	12,080.01	-	-	-

(2) 预收账款客户/个人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博宁洛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080.01	100.00%	-	-	捐赠款
合计	12,080.01	100.00%	-	-	

5、净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2,849,945.01	829,217.18	-	3,679,162.19
非限定性净资产	7,875,519.56	1,307,377.98	-	9,182,897.54
合计	10,725,464.57	2,136,595.16	-	12,862,059.73

本基金会在2024年收入7,623,426.99元，支出5,486,831.83元，形成结余2,136,595.16元，增加净资产2,136,595.16元

6、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收入	3,915,176.59	3,482,086.01	7,397,262.60	774,256.58	5,231,586.75	6,005,843.33
提供服务收入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其他收入	226,164.39	-	226,164.39	221,551.04	-	221,551.04
合计	4,141,340.98	3,482,086.01	7,623,426.99	995,807.62	5,231,586.75	6,227,394.37

(1) 主要捐赠收入明细如下表：

捐赠人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人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第一三共(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900,000.00	900,000.00	-	1,200,000.00	1,200,000.00
其中：捐款	-	900,000.00	900,000.00	-	1,200,000.00	1,200,000.00
捐物	-	-	-	-	-	-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400,000.00	2,400,000.00	300,000.00	2,933,333.00	3,233,333.00
其中：捐款	-	2,400,000.00	2,400,000.00	300,000.00	2,933,333.00	3,233,333.00
捐物	-	-	-	-	-	-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217,700.00	-	1,217,700.00	-	-	-
其中：捐款	1,217,700.00	-	1,217,700.00	-	-	-
捐物	-	-	-	-	-	-
宁波建昌中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	500,000.00	-	-	-
其中：捐款	500,000.00	-	500,000.00	-	-	-
捐物	-	-	-	-	-	-
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741,000.00	-	1,741,000.00	-	-	-
其中：捐款	1,741,000.00	-	1,741,000.00	-	-	-
捐物	-	-	-	-	-	-
齐鲁制药有限公司	-	-	-	-	333,334.00	333,334.00
其中：捐款	-	-	-	-	333,334.00	333,334.00
捐物	-	-	-	-	-	-
合计	3,458,700.00	3,300,000.00	6,758,700.00	300,000.00	4,466,667.00	4,766,667.00

注：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2) 其它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1,459.78	212,566.79
个税手续费返还	4,704.61	8,984.25
合 计	226,164.39	221,551.04

7、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5,340,447.98
合 计	5,340,447.98

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120,141.50	24,000.00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26,242.35	15,452.05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	-
其中：无形资产摊销费	-	-
合 计	146,383.85	39,452.05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届理事会现有理事 8 名，秘书长 1 人，理事成员、秘书长在基金会领取报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理事会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任职	年报酬额
顾 晋	北京大学首钢医院	理事	-
王 洁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	理事	-
周彩存	上海市肺科医院	理事	-
马 飞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	理事	-
陆 明	北京大学肿瘤医院	理事	-
沈 琳	北京大学肿瘤医院	副理事长	-
姚 瑞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理事长	179,500.00
曲柳迪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秘书长	145,498.13

2、变动情况：本基金会2024年减少秘书长朱娅。

3、基金会 2024 年共有员工 3 人，在本基金会领取工资薪金等报酬总额 348,998.13 元。其中：理事长 1 人，年报酬为 179,500.00 元；秘书长 1 人，年报酬为 145,498.13 元；其他工作人员 1 人，年报酬为 24,000.00 元。

七、在计算年度慈善活动支出比例、年度管理费用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慈善组织中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低于 6000 万元高于 8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年度慈善



活动支出不得低于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年度管理费用不得高于当年总支出的百分之十三。

本基金会 2024 年慈善活动支出为 5,340,447.98 元，均为开展慈善活动的支出。

本基金会上一年净资产余额 10,725,464.57 元，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一年净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49.79%；该比例符合相关规定。

本基金会 2024 年总支出为 5,486,831.83 元；年度管理费用总支出 146,383.85 元，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20,141.50 元，行政办公支出 26,242.35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2.67%，该比例符合相关规定。

八、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医疗卫生领域专业人才培养项目（微创外科）	0.00	0.00	0.00	0.00	752,737.47	752,737.47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900,000.00	560,000.00	28,400.00	0.00	0.00	588,400.00	
一项对比 Nab-PI-吡咯替尼与 TCbHP	2,400,000.00	0.00	1,861,343.50	0.00	0.00	1,861,343.50	
合计	3,300,000.00	560,000.00	1,889,743.50	0.00	752,737.47	3,202,480.97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的关系
第一三共（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宁波建昌中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2、关联关系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基金会接受关联方捐赠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第一三共(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217,700.00
宁波建昌中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741,000.00

3、关联方往来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往来。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无。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项目	金额	来源	时间活用途限定的具体内容	使用情况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900,000.00	第一三共(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用于指定项目	使用中
一项对比 Nab-PH-吡咯替尼与 TCbHP	2,400,000.00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指定项目	使用中
基于外周血液态活检技术检测早期泛癌种	182,086.01	北京博宁洛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用于指定项目	使用中
合计	3,482,086.01	—	—	—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的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基金会名称：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日期：2025年03月06日

日期：2025年03月06日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北京中逸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中逸信诚审字【2025】第259号

北京迈迪科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贵基金会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本基金会编制的《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并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逸信诚审字【2025】第 259 号。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本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本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本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本基金会编制的《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本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

础。

三、《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公益事业（慈善活动）的财务专项信息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项 目	本年捐赠额（元）		合 计
	现 金	非现金	
一、本年捐赠收入	7,397,262.60	0.00	7,397,262.6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7,397,262.60	0.00	7,397,262.6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7,397,262.60	0.00	7,397,262.6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00	0.0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用途
第一三共（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一项对比 Nab-PI-吡咯替尼与 TcbHP 公益项目
宁波建昌中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公益项目
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741,000.00		公益项目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217,700.00		公益项目

（二）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1）慈善活动支出、管理费用的比例（适用非公募基金会）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10,725,464.57
本年度总支出	5,486,831.83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5,340,447.98
管理费用	146,383.85
其他支出	0.0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49.79%（51.07%）

(三)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医疗卫生领域专业人才培养项目(微创外科)	0.00	0.00	0.00	0.00	752,737.47		752,737.47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900,000.00	560,000.00	28,400.00	0.00	0.00		588,400.00
一项对比 Nab-PH—吡咯替尼与 TCbHP	2,400,000.00		1,861,343.50	0.00	0.00		1,861,343.50
合计	3,300,000.00	560,000.00	1,889,743.50	0.00	752,737.47		3,202,480.97

(四)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明细表(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交易方)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元)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医疗卫生领域专业人才培养项目(微创外科)	大新华运通(北京)因际商务旅游有限公司	646,461.70	12.11%	会议费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天津市肿瘤医院	240,000.00	4.49%	科研经费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江苏省人民医院	80,000.00	1.50%	科研经费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浙江大学	80,000.00	1.50%	科研经费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80,000.00	1.50%	科研经费
HER2 相关早期乳腺癌研究系列公益项目	河南省肿瘤医院	80,000.00	1.50%	科研经费
一项对比 Nab-PH—吡咯替尼与 TCbHP	项目执行人工费	145,498.13	2.72%	工资薪金
一项对比 Nab-PH—吡咯替尼与 TCbHP	项目执行人工费	1,715,845.37	32.13%	劳务费
合计		3,067,805.20	57.45%	

(五) 委托理财: 无。

(六) 投资收益: 无。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款项余额

无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款项余额

无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款项余额

无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款项余额

无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本基金会《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本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24 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法人登记证、银行对账单、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注册会计师证

北京中逸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盖章)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769901940L



名称 北京中逸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方正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金),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事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结)算审计验证;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 会计业务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3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7日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三合南里22号楼北转角2层201室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中逸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李方正

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三台南里22号楼北转角
2层201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0034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2004]204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12月14日

证书序号：0017077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1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李方正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10-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冠县硕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102791021031



valid for this renewal. 李方正 371300100006



04 年 03 月 31 日

证书编号: 37130010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5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宋坤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11-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黑龙江华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03061969112940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宋坤

证书编号: 23000033195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宋坤 230000331951

